

# 区科工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规定，向社会公布2021年本单位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本报告主要由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概述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等六部分组成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为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。如需咨询，请与鼓楼区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馆驿街20号；邮编：475000；联系电话：0371-25995923；电子邮箱：gugongxin@126.com）

（一）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，组织保障落实。工作措施到位，认真按照上级部门要求，积极、有序、稳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，成立了由书记、局长任组长，班子成员为成员的科工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局办公室，明确了具体工作人员，负责信息公开平台的工作。同时，明确了各科室的工作职责、工作任务和要求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顺利进行。

（二）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。

（三）加强政策解读，进一步健全组织机构和工作机制，广泛接受社会和人民群众的监督，紧密围绕重点工作和服务重点事项，抓好常态化运行管理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				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				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					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				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				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				
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						
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年，区科工局办公室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开展度不够，信息未能及时的上传报送。对此，区科工局办公室将认真对照上级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新要求，强化政务公开工作流程再造，探索大数据、融媒体等先进技术应用，因地制宜、实事求是地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，深入实行政务过程和结果全公开，推进办公室政务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。

##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